

制編納歸

國語新範

用適級年高



(一)

編者

吳震春

校者

斌

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出版

編輯大意

1. 本書根據編者經驗兒童心理及學習原則，採用「歸納編制」（一反普通國語教科書，教學法，補充讀物之演繹編制，爲編者大膽之嘗試。）將教法，作法，批改打成一片。教者易教，學者易學。可作教學用，自習用，及準備升學用。

2. 本書先使兒童明瞭一文文體，要旨，作法，再歸納到正文；正文後面詳加註解，包括：作者小傳，音義，參考資料三種，以免教者學者感受困難。末附習題，以便練習，藉收教學做合一之宏效。

3. 本書質量均極充實完美，所選文字計五十八篇，足供五年級一學年國語科補充教材之用。所選各文，用筆流暢，含義純潔，兒童讀之，既可作爲文之楷模，又可修養身心。

4. 本書採用曾可述所著國語學習指導之分類法，分全書課文爲敘述，說明，議論，抒情四類，（詩歌例外，爲方便起見，姑寫於文體之下。）略以時令爲線索加以編排，惟性質

有聯繫者仍排在一起，教者可就其需要活動教授。

5. 本書中另加圈點的字句，在全篇文中是比較生動精彩者，極能引起兒童閱讀興趣。

6. 本書編制方法固屬新創，其次關於教學，亦有進步的教學方法；作文，亦有神效的作文方法；批改，亦有經濟的批改方法；可減少教者困難，增加學習效能，（各種方法詳後。惟須申明：採用本書，不用編者方法教學，亦可聽便。）

7. 本書歡迎實施教學者貢獻意見，以便改進。

8. 本書編印方面，難免謬誤，敬希讀者原諒指教。

歸納編制
國語新範第一冊目次

教學新法

八 還我山河

八 溪水

文體說明

九 國文的將來

五 山茶花

注音符號發音略說

十 怎樣閱讀

三 匆忙的秋

一 先生們的故事

二 讀課外書

三 秋思

二 黃浦江邊

三 練習演說的幾個要點

三 秋天的月夜

三 笑

三 失去了的

三 蟋蟀

四 熱心的夏

四 爸爸

四 焦山晚眺

五 荷花

五 夢

五 今年的雙十節

六 自然底微笑

六 夜月

六 巴朋做工

七 母親的故鄉

七 南高峯看日出

七 我願把

國語新範

四

元 做人要從吃苦做起

元 寒冷時的景象

元 兒童的革命

元 現代學生

四 塑雪羅漢

五 春光中的青年

二 好少年怎樣做

四 西京

五 鄉村與城市不分的南京

三 婦女的家庭工作

四 美好的春

五 清明節

三 現代學生與新生活

四 春初

五 一朵野花

三 學校

四 異域思鄉

五 五四運動

三 天亮了

四 新柳

五 我的好朋友

三 老鴉

四 沉悲湖之春

五 黃昏的郊外

三 我懷念中的爸爸

四 春山

五 我的故鄉

三 舉行學級交誼會的演說辭

四 美妙的早晨

三 可怖的冬

四 路畔的薔薇

教學新法

緣起：高級國語的教學，一般的教師及普通的國語教學法編制，都用演繹的過程，是：

- (一)動機，(二)預習(包括1.概覽2.摘記及檢查3.參考)
- (三)解釋(包括1.補充訂正2.解釋疑難)
- (四)誦讀(五)深究(包括1.事實方面2.文字方面)
- (六)整理(包括1.比較2.表解)
- (七)應用。

其中節目雖有出入，可以說大致是如此的，衣鉢相傳，也認為應該如此。但我很懷疑，大膽的運用培根創立的歸納法去教學高級國語，效果也許要比較大些。

原則：高級國語教學運用歸納法，是依據下列原則：

- (一)為作文而讀書，將讀書過程變為創作過程，是有直接的速效的目的。
- (二)先全體而後分析，先內容的吸收而後形式的探求，先理解而後記憶。
- (三)歸納教學比演繹教學富於興趣，適合兒童心理。
- (四)先歸納後演繹，易教易學，適合學習原則。

教程：

(一)動機——引起學習動機

(二)明題——弄清題目

(三)試作——學生寫出文章輪廓（參看第二冊「作文指導」中之輪廓法）在筆記簿內，不必抒寫正文。其步驟如后：

1. 取材：分二部：一爲學生自取材料，指課文內容爲他們所了解的和想像得到的，換句話說，就是題目有一般性的，如本書選的笑，熱心的夏，荷花等是，此類題目最多。一由教師提供材料，再由學生參加自己意見寫出輪廓，指課文內容爲他們所不了解及想像不到的，換句話說，就是題目有特殊性的，如本書選的先生們的故事，黃浦江邊，巴朋做工，等是，此類題目較少，學生試作時，宜先由教師作簡明的演述，使他們了解文章內容，始能寫出輪廓。

(2)作法：就是學生在筆記簿內須寫明的文章輪廓。費時不多：少則三分鐘，多亦不過

十分鐘，視文章質量而異。簡分三項：

(甲) 文體：本文屬何文體：1. 敘述文 2. 議論文 3. 說明文 4. 抒情文

(乙) 要旨：本文的中心思想及其寄意所在。

(丙) 作法：將搜集材料，列一個文章的綱要。

(四) 討論作法——看全班大多數兒童試作完畢，則進行討論，先將文體要旨討論板書後，次由教師任指二三名或按排各指一名，報告作法，教師對起立之兒童說：『假使你來作此文，可分幾段？照你筆記上寫的綱要簡明報來。』學生一面報告，教師則迅速板書，並在上面標明報告者姓名。教師所預定的報告人員均逐一報告完畢，則對全體學生說：『各人對一對：自己寫的綱要和黑板上那一位同學的最相近！』稍待一刻又說：『黑板上的綱要那一種最完善？我們來逐一表決！』表決完畢，教師則以大多數認為完善的綱要為中心，將其他幾個綱要為參考，和學生共同討論，截長補短，以成一個完善的文章輪廓。惟討論之結果儘可與課文中「作法」一項不同：勝過課文，則已獲得高一級的創作；不

如課文，取原書對照時，可使兒童恍然領悟：「學然後知不足」之深意。

(五) 討論課文——至此階段，始令兒童將書打開：(1)概覽(2)自查生字生詞並筆記之。

(六) 解釋——(1)補充訂正(2)解釋疑難

(七) 誦讀

(八) 應用——(1)教師指定習題，由兒童口述作文。(2)教師指定習題，由兒童日記練

習。(3)由兒童依板書段落重作一文。(4)綴句

說明：(一)此種教學過程，短篇文章一節時間可教完，長篇文章須兩節時間始能教完，當國語課未有兩節時間相連時：從一至四之教程，可在前一小時教完；從五至八之教程，可在後一小時續教之。

(二)運用歸納法教程，教師宜多準備，熟習教材，始能應付裕如。

附言：本方法編者不敢過於自信，故於二十二年度下學期在江西省立南昌鄉村師範附

屬小學六年級作「高級國語教學運用演繹法與歸納法的實驗」，結果雖未算出，但從三月來進行的現象上觀察，歸納法是在佔優勝的。

文體說明

本書文體分類，採用曾可述國語學習指導分類法，分爲敘述，議論，說明，抒情四類，並錄其說明於后：

(一) 敘述文

敘述文的意義：將物件的外形與內容，地方的形勢與風景，個人的狀貌與性情，事件的原委與結果，用觀察與想像所得的情形而記述的文字，稱爲敘述文。

敘述文的材料：可以分爲「外顯的」與「內涵的」兩部：如外形，形勢，動作，狀態等，都是顯然可見；這是觀察可得的。至如內容的品德，風景的佳勝，性情的情形，原委因果的關係等，都是潛藏於內面，並不能一望而知；這是靠想像而得的。

敘述文的特徵：一篇純粹是敘述文的很少，所以在敘述文裏，常有記錄人家的言談的

，這部分就是議論；但全篇的總旨，因為作者只欲傳述這番議論，所以仍是敘述文。

敘述文的作法：我們敘述事物，不能逐一徧舉時，則可用「分類法」；每類提出要領，以概其餘。有時不要很精密地敘述，而只須有個大略，則可用「鳥瞰法」；瞻矚得普徧，提挈得的當，便能得一個全部的影子。有時遇性質多變化，範圍很廣漠的材料，可畫出一部分來敘述的範圍，以為這件事物的中心；其餘的部分，或者帶敘着以見關係；或竟不需要而不敘述，這是「側重的方法」。有時須敘述一事物的幾方面或幾時期，我們的觀點，就跟著移動，這樣可稱為「複雜的敘述」。分析開來，就是幾篇；但不把他分開者，則因彼此之間，有承接影響的關係，而環拱於一個中心之故。（參看葉紹鈞作文論。）

（二）說明文

說明文的意義：解說事物，剖釋事理，闡明意象，以便使人得到關於事物事理或意象的知識的文字，稱為說明文。

說明文的特徵：說明文有時與敘述文相同，但敘述文以特殊的範圍爲限，是比較具體的；說明以普遍的範圍爲對象，是比較抽象的。敘述文可帶作者主觀的色彩，說明文却不許可。

說明文的用途：說明文的用途很廣：教師的講義，科學的教科書，大半是說明文，固然不必說；就是學術上的定義，字典上的解釋，古書中的註解，事實真象的傳達，凡足以使人得到明確的觀念和理解的，都要用到說明文。

說明文的題式：通常有疑問式和直述式兩種：疑問式如「書籍是什麼？」「何謂文學？」「科學怎樣起源的？」。直述式如「書籍」。「文學」。「科學的起源」。但古文中有用「說」字或「原」字加到題上的，文中却闢入議論，這又不能因題式而判斷文體了。

說明文的作法：說明文作法上的要件有六：一，要說明所屬的種類；二，要說明所具的特色；三，要說明所含的種類；四，要舉出顯明的實例；五，要舉出對稱和疑似之點；

六，語義要加以限定。

（參看夏丏尊劉薰宇文章作法）

(三) 議論文

議論文的意義：發揮自己的主張，批評別人的意見，以使人承認爲目的的文字，稱爲議論文。

議論文的特徵：議論文和說明文不同之點，第一是目的不同：說明文的目的是在使人有所知，議論文不但要使人有所知，還要有所信。第二態度不同：說明文比較偏於客觀的，所以雖有時因各人見解不同，不能人人一致，也有敵論者，但作者並不預計的。議論文却恰好相反，實際上雖未必就有人反對，而作者心目中概假定有敵論者，立在前面。

議論文的作法：先要認定自己所要提出的命題；命題確定了，然後加以證明。所要注意的，就是保持論點，不要變更，使議論出了本命題範圍以外。證明法有兩種：

一是直接證明：就是對於一種主張，找出積極的理由證明。

二是間接證明：就是所謂反證。對於一種主張，先證明對方面的謬誤，使自己所說的

牢固。

證明以後，即加以判斷。判斷的根據，有下列數種：

- 一，因果論：是根據了「同樣的原因，必生同樣的結果」的假定，以原因證明結果的。
- 二，例證論：將和結論相同的事例，引來做議論的證據的。
- 三，譬喻論：譬喻論與例證論相似；不過例證論是引用和結論相同的事例做證據，譬喻論是引用和結論相似的事例做證據。

- 四，符號論：符號論和因果論恰相反；因果論是從原因推證結果，符號論是從結果推證原因。
- (參看夏丏尊劉薰宇文章作法)

(四) 抒情文

抒情文的意義：作者心有所感，將這種情感很自然地發抒出來的文字，稱為抒情文。抒情文的特徵：在抒情文裏，因情感不可無所附麗，常要借着述說推斷以達情，確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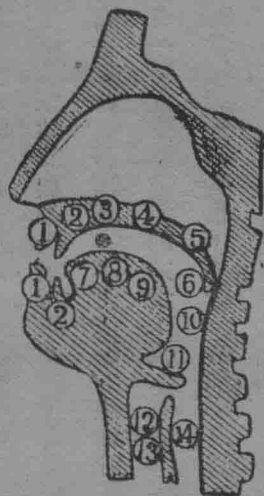
有敘述和議論的分子；但裏面有作者心理上的感受與變動做靈魂。換句話說，就是於客觀的敘述，議論上邊，加上一重主觀的情感的色彩，使牠們成爲一種抒情的工具。

抒情的方法：可分兩種。如一樣是哀感：痛哭流涕，摧傷無極地寫出來也可以；微歎默歎，別有悽心地寫出來可以。一樣是愉快：歡呼狂叫，手舞足蹈地寫出來也可以；別有會心，淡淡着筆地寫出來也可以。一種是強烈的，緊張的；一種是輕淡的，弛緩的。緊張的抒寫，往往直抒所感，不復節制；想到什麼就說什麼，毫不隱匿，也不改易。牠對於人家具有一種近乎壓迫似的力量，使人不得不感動。弛緩的抒寫，往往涵蘊的情感很多很深，而從事於斂抑凝集，不給牠全部拿出來，只寫出似乎平常的一部分，而這一部分正就攝取了全情感的精魂。牠對於讀者的力量是暗示的而不是壓迫的；讀者受著這暗示，便動起情感來，也感到作者所有的一切了。所以也可說，這是留下若干部分，使人自己去想的抒寫方法。

（參看葉紹鈞作文論）

注音符號發音略說

(一) 發音機關略圖



-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7. | 6. | 5' | 4. | 3. | 2. | 1. |
| 舌尖(前後舌葉附) | 小舌 | 軟口蓋 | 硬口蓋 | 上牙牀 | 2. 上下齒 | 1. 上下唇 |
| 14 | 13 | 12 | 11 | 10 | 9. | 8. |
| 食道 | 氣管 | 聲帶部位 | 會厭軟骨 | 咽頭 | 舌根 | 舌前 |

(二) 聲符與韻符的分別

我們的發音機關，從聲門到嘴唇，凡彼此相近的部分，都是很容易接觸的。當聲息從